

益阳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益医保发〔2024〕46号

益阳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开展第三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 调整部分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疗保障局，局各科室（中心、专班），各相关医疗机构：

根据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第三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调整部分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的通知》（湘医保发〔2024〕51号）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医疗服务价格管理，推进地区间医疗服务价格水平相对均衡，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对价格虚高的“镇痛泵体内置入术”医疗服务项目开展价格治理，并将低于国家价格治理预期目标价的“中心静脉穿刺置管术”提升至预期目标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第三批治理项目范围和目标价格

调整2个医疗服务项目的价格，下调“镇痛泵体内置入

术”、上调“中心静脉穿刺置管术”医疗服务项目的价格。调整后，我市“镇痛泵体内置入术”等2个项目最高政府指导价不高于省医保局提出的价格治理预期目标价格（详见附件）。

二、相关要求

（一）本次治理调整后的相关项目价格为我市公立医疗机构最高政府指导价，医疗机构可根据成本变化情况自主向下浮动价格，下浮幅度不限，不得上浮。各医疗机构严格按照价格政策规定和临床诊疗规范向患者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不得收取未列明的费用，严格规范医疗服务价格行为，严格执行医疗服务价格公示制度，落实好住院费用清单、明码标价等相关规定，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二）医保支付政策按原规定执行。

（三）各县市区医疗保障部门要密切关注治理调整后项目的服务量和总费用变化情况，防范同类可替代项目服务量激增，防止设备耗材迭代后以申报新增项目等形式变相涨价。

本通知自2025年1月1日起执行。原政策文件与本通知不符的，以本通知为准。如遇国家或省出台新政策，按新政策执行。

附件：第三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调价明细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第三批医疗服务价格规范治理调价明细表

国家项目 代码	国家项 目名称	地方项目 代码	地方项 目名称	地方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 单位	计价说明	价格(元)				备注	
								一类	二类 一档	二类 二档	三类		基层
00120400 110000	中心静 脉穿刺 置管术	120400011	中心静 脉穿刺 置管术	PICC 置管、深静脉 穿刺置管术参照执行	中心静脉 套管、测 压套件	次	测压加收5元/次。 6周岁及以下儿童 在相应价格基础上 加收30%。	198	178	168	151	121	
003301000 180000	镇痛泵 体内置 入术	330100018	镇痛泵 体内置 入术	取出术90元。化疗 泵、输液港植入术参 照执行；脊髓电刺激 置入术、外周神经电 刺激器置入术1053 元，取出术按置入术 的30%计费。	体外 泵、体 外刺 激器、 电液 极、输 液港	次		630	567	536	482	386	

抄送：省医疗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益阳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20日印发
